马克思主义学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

一、分专业拟招生计划及复试比例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学习方式	招生计划	已接收推免生数	复试比例不超过
030501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	全日制	18	1	1：1.5
030502	马克思主义发展史	全日制	4	0	1：1.5
030503	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	全日制	8	0	1：1.5
030504	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	全日制	2	0	1：1.5
030505	思想政治教育	全日制	27	2	1：1.3
030506	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	全日制	5	0	1：1.5
0305Z1	党的建设	全日制	5	0	1：1.5
045102	学科教学（思政）	非全日制	5	0	1：1.5

注：在复试录取过程中，学校和学院会根据各专业生源质量状况，对前期制订的分专业拟招生计划进行适当调整。

二、复试时间及安排

时间	安排
5月24日8:30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专业面试
5月24日8:30	马克思主义发展史、国外马克思主义基本研究专业面试
5月24日8:30	思想政治教育专业面试
5月24日8:30	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专业面试
5月24日14:00	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、党的建设专业面试
5月24日15:00	学科教学（思政）专业面试

注：考生须在院系通知的复试时间前1小时内完成取号。

三、复试内容及成绩计算办法

复试内容	考核方式	复试成绩计算办法
1.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	随面试一起考核	考核结果作为录取参考，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2.外语听说能力测试	随面试一起测试	占复试总成绩的10%
3.专业综合面试考核	面试	占复试总成绩的90%
4.同等学力考生加试	面试	成绩作为录取参考，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

注：复试总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。

四、录取成绩计算办法	
1.初试、复试成绩权重分配	初试总成绩占 70%，复试总成绩占 30%；
2.录取总成绩合成	录取总成绩=初试总成绩折合成百分制×70%+复试总成绩×30%；
3.录取办法	对复试总成绩及格的考生，按录取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录取。